

中央選舉委員會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9 月 3 日

發文字號：中選務字第 1133150443 號



主旨：公告臺灣省基隆市第 19 屆市長謝國樑罷免案之投票日期、投票起、止時間、罷免理由書、答辯書、罷免活動期間之起、止日期及每日罷免活動之起、止時間等事項。

依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40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2 項、第 85 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 24 條第 2 項。

公告事項：

一、投票日期、起止時間及地點：

- (一) 投票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13 日（星期日）。
- (二) 投票時間：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
- (三) 投票地點：基隆市各投票所。

二、罷免理由書：

提議人之領銜人戴璟安先生提出之罷免理由書如下：

提出罷免基隆市市長謝國樑一案，茲依照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76 條之規定，列舉罷免理由如下：

- (一) 謝國樑市長違背誠信原則，選前多次於公開場合發表自身政見，當選後不但不落實，還不斷偷換概念。

1. 青年公益電動機車方案

選前號稱免費提供就業青年 GOGORO 電動機車，

之後卻在廣告看板加上「廠商名稱同等級」的小字樣，實際政策實施又添加滿足公益條件 5 年、自行負擔電池資費 6 萬、綁約特定廠商 5 年等各項限制，導致最終申請不如預期。

而後經過基隆市民輿論發酵後，才改為不限量、不限時且無需公益的新方案，更見不到完整詳細的政策規劃，如此朝令夕改、趕鴨子上架的施政方式，背後動機實在令人質疑。

2. 染疫慰問金

面對 COVID-19 疫情來襲，選前表示每位確診的基隆市民皆可獲得慰問金一萬元，選後卻僅限為中低收入戶市民，證明謝國樑市長在最初提政見時，根本未評估基隆市府財政能夠負擔的額度為何。

3. 基隆捷運

政見提及要與新北一同完成基隆捷運，卻在面對經費重新評估後，直接兩手一攤表示「要基隆分攤這些錢，門都沒有！」身為縣市首長，面對問題卻不是想辦法解決面對，只想要中央負責，更再一次證明謝國樑市長於提出政見之前，根本沒有進行詳細的思考規劃，連基本的配套措施都未想清楚。

謝國樑作為多年公職人員，應瞭解市政財政編列來源，且相關政策攸關市民重大權益，卻於選前多次恣意說出難以達成之政策，政策成效不彰，這種違背責任政治以及誠信原則的人，造成全基隆市市民權益受損，更難以相信未來市府提出的所有政見！

(二) 謝國樑市長身為法學碩士卻知法犯法，不顧台灣為一民主法治社會。

1. 深夜強闖基隆東岸商場

在已知商場產權有問題的情況下，於 2024 年 2 月 1 日深夜，在沒有法院的執行命令情況下，派 10 餘員警護航黑衣人強制破壞門鎖，面對現場律師的質問更是不發一語，與強盜行為又有何不同。

又以行政執行法第 5 條第 1 項：「行政執行不得於夜間、星期日或其他休息日為之。但執行機關認為情況急迫或徵得義務人同意者，不在此限。」請問當日強闖商場的行為究竟符合上述哪一條條件？

2. 政治介入校園，二信中學師生共同助選

對於從小生長在基隆的基隆人，二信中學會協同助選就像是公開的秘密，從老師必須在休假日前往造勢場合輔選、到校長發送拉票信函給畢業校友，校方並未妥保管好師生的聯絡資訊，甚至將此作為選舉拉票的道具，明顯違反教育基本法第 6 條第 1 項規定：「教育應本中立原則。」

謝國樑市長對於每次的法律爭議，都以「不清楚」、「不了解」作為推託之詞，從來不願正面回應爭議，實在無身為一名地方首長之姿。

(三) 市政僅憑謝國樑市長個人之意，未經過審慎規劃，只對基隆帶來傷害。

1. 超跑嘉年華

基隆市政府與台灣觀光旅遊聯盟總會合辦「2023 基隆超跑嘉年華」，號稱希望透過超跑嘉年華帶進人潮，同時告訴年輕人建立正確行車觀念，透過訓練與齊全裝備減少事故傷害。

但事實上，除了現場多為改裝車而非跑車導致民眾失望，活動本身安全性也十分不足，封路地點只以紐澤西護欄阻擋，更有民眾直接跨越卻未被阻攔；另

一部分，周邊約有 20 多家診所，其中不乏多間婦產科及小兒科，活動產生的高分貝音量及封路造成的交通阻塞，皆使得活動本身利大於弊。活動結束後的負評遠遠高於好評，下次舉辦是否還能帶來相同觀光人潮，實在令人感到懷疑。

2. 國門摩天輪

謝國樑市長在去到其他國家交流後，便決定在基隆的國門廣場興建直徑 40 公尺至 60 公尺摩天輪，即便從最一開始提出便遭到民眾強力反對，謝國樑市長仍舊一意孤行，甚至新增編列 2.4 億元預算，如今基隆市市民連在「i-Voting 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台成立」提案反對都被拒絕，除了罷免這條路，實在別無他法。

興建摩天輪一事，不論是受眾、維修方式、環境評估等等基隆市府「全部」沒有提出相關說明，就只是如同孩子一般，別人有的自己也要有。2.4 億的預算，基隆市府還有多少錢能夠這樣揮霍？

3. 中小聯運游泳賽事取消甲乙組

2024 年的中小聯運，不僅高中排球賽事前一天才宣布延期，舉辦游泳賽事的市立體育館也遭多位選手及家長反應硬體設施生鏽老舊、指引不當等質疑場地安全性不足，國小組更是首度出現甲乙組混合比賽的荒謬場景。

在體育比賽中，甲乙組兩個組別的差別除了成績，還有資源的差異，學校既沒有游泳校隊也沒有游泳池的學生，必須花更多時間來移動練習場地以及自行尋找資源，的確合併後的乙組成績不一定就是低於甲組，但那些原訂可以在乙組獲得好成績而被看見，

卻因政策改變而被埋沒在專業選手中的參賽者，就這樣失去獲得資源機會。謝國樑市長做政策改變忽略了社會階級上的資源不平等，全市共襄盛舉的賽事卻連最基本的公平性都做不到。

4. 垃圾飛灰運去高雄，每年成本增加三億元

在基隆的處理廠還可負荷的情況下，基隆市府捨近求遠，將垃圾飛灰運至高雄處理，導致每年要多支出 3 億元的垃圾處理費。

更廢止原處理廠商永盛開發的執照，後經永盛開發提起訴願，經環境部認基隆市無理由而勝訴，基隆市府需賠永盛開發 2,500 萬元，依然是一筆由基隆市民共同負擔的支出。

5. 文化中心草皮

基隆市府在文化中心廣場鋪設人工草皮，聲稱讓民眾能夠在此遊憩。但廣場旁道路車流量大，不但會吸入車子廢氣，孩童也可能衝到馬路上，實在不宜作為遊憩休閒空間。

對此，基隆市府雖回應草皮廣場周邊會設車阻防護，靠信一路側也會考慮退縮，並表示此場地非遊憩區而是藝文特區的展場，但為何最初發出的示意圖上面卻畫著家庭野餐的圖示、周圍車阻也以美觀為由消失？究竟是市府一開始的想法便與後續聲明相同，還是又是一場先做了再說，有問題再辯解的市政？

6. 欲撤銷觀光行銷處，改為兒童及少年事務處

基隆市未滿 12 歲的人口為 27,452 人，佔比 7.58%；65 歲的老年人口為 74,019 人，佔比 20.4%，多了將近三倍的人數；至於通報有長照需求的人口則達到 16,864 人，受服務人數卻僅有 32.4%，市府只

規劃設立「兒童事務處」忽略「長照處」，只看見7%兒童人口而漠視20%老年人口，這樣的資源分配規劃，令人覺得謝國樑市長對於基隆的需求根本不了解、也不願了解。

(四) 謝國樑市長市政滿意度調查全國吊車尾，卻完全不見改進。

根據天下雜誌《2023 永續幸福城市》統計結果顯示，基隆市的縣市競爭力為非六都組最後一名；經濟、環境、文教、社福、多元共融等面向也為非六都組最後一名；謝國樑市長的施政分數則為非六都組倒數第二名。

但謝國樑市長在統計結果出來，雖聲稱虛心接受指導，卻並無任何作為，作風依舊自我，尤其在市民輿論提出欲啟動罷免行動之後，卻只有一件又一件的大撒幣政策，完全不見在為了基隆長遠發展、或是基隆全市民的利益著想。

(五) 謝國樑市長身為民選地方首長卻忽視民意，不願與市民溝通。

謝國樑市長作為基隆市第19屆民選市長，理當應受市民監督，不過謝國樑市長在市民留言闡述想法時，不但未傾聽民怨，更以封鎖留下反對意見的臉書用戶、限制可留言人、自稱遭受企業透過機器人帳號攻擊等理由逃避一切需要回應的爭議，實在令基隆市民難以接受！更出現「怒」比「讚」多的華麗景象。

此外，所有不同意見的市民卻都被視為「側翼」、「網軍」、「機器人」，基隆市府完全沒有意願與市民做溝通，難道市府以為罷免是一天就發起的嗎？不論是基隆市政信箱，還是社群媒體底下的留言，基隆市

民都試過了，只可惜謝國樑市長終究要等走到罷免這一步，才對外回應市長會回歸市政，而不是提出改善方案，且市長本身的職責難道不是市政嗎？

謝國樑市長是台灣首度出現「不做事比做事好」的地方首長，有人質疑為何不等本次任期結束，下次不再投他就好，而是要採用罷免的行動，謝國樑市長上任至今也就一年多的日子，卻已作出多項令基隆市民極度不滿的施政，若是四年任期結束，到時候的基隆，又會變成什麼樣子呢？基隆市民無法從謝國樑市長的任何一項市政感受到他對基隆的愛與在乎，反而是如同自家後花園一樣，想做什麼便做什麼，從未考慮過基隆長遠的發展、更不在乎市民的福祉，曾幾何時，基隆能登上媒體版面的事件，都只剩下一件件荒唐又可笑的事蹟了呢？

本次的罷免行動是一個又一個對於執政者的不滿所累積起來，而這些市民卻要在表達想法時遭到抹黑、攻擊，甚至在領銜人提出罷免活動時，基隆市政府濫用公權力，在無正當理由情況下私自調閱市民基本資料，企圖給予外在壓力造成市民生活環境困擾，使市民行使罷免權心生恐懼。從基隆市府帶著警方強闖商場的那刻開始，基隆蒙上一層令人害怕的陰影，這不該是民主社會應該有的樣貌，但卻是謝國樑市長帶給基隆市民的。

生活中處處充滿政治，在關注議會質詢前，市民不會知道納稅錢有沒有被好好利用；在檢視政府施政前，市民也不會知道選出來的執政者是否是一位會遵守選前政見承諾的人。投票選舉過後，一個縣市可能變得更好，也可能變得更糟，這是民主社會的風險，但卻也是它的珍貴所在，我們期待未來每一位台灣公民都能夠更

珍惜手中得來不易的選票；面對憲法明定賦予人民的罷免權，也不會在理由充分的前提下，遭到對手質疑正當性，更不再有人扭曲這樣的一項基本權利，號稱要「反制罷免」；我們更期待話語權不再只掌握在有黨籍的政治人物，而是每一位在乎這個社會的市民。

三、答辯書：

被罷免人基隆市第 19 屆市長謝國樑提出之答辯書如下：

為戴璟安提出罷免本人第 19 屆基隆市長職務一案，茲依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84 條之規定，提出答辯如下：

(一) 堅持守護東岸商場產權 司法訴訟與行政審議已獲四連勝

基隆東岸停車場於民國 105 年 1 月起由基隆市政府以 OT 案（營運 Operate-移轉 Transfer）模式，委由大日公司營運管理，而簽約當時建築物僅有地上頂樓、1 樓及地下 4 層停車場的東岸停車場，因得標廠商大日公司申請增建，並經當時林前市府同意後增建地上 2 至 4 樓，始成為現在大家所熟知之「東岸商場」。而林前市政府與大日公司所簽 OT 契約，係自 105 年 1 月起至 109 年 12 月止，為期 5 年，並享有 2 次優先訂約權；但同時大日公司也自行與 NET 簽訂 10 年租約，並且將商場部份委由 NET 經營管理（違反促參法），惟亦約定若大日公司 OT 案未取得續約，與 NET 間租約即視同終止。

東岸商場增建當時，多位市議員曾提出適法性質疑，認為林前市府原依照「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規定以 OT 案招標，卻以 ROT 案的實質內容同意得標廠商增建，質疑有違法之虞。

112 年底，市府依法確認大日公司未能獲得優先訂約

後，隨即規劃啟動東岸停車場 ROT 案（改建 Rehabilitate-營運 Operate-移轉 Transfer），全案自 112 年 12 月初公開招商，至 113 年 1 月下旬公告甄審結果，所有程序皆依相關法規嚴謹辦理。惟未能得標之 NET 公司，聲稱其擁有商場 2 至 4 樓之產權，市府則堅持捍衛市產的立場，因而引發了後續一連串所謂「東岸商場產權爭議」。

向各位市民朋友報告，國樑堅持守護市產，在東岸商場爭議相關案件中，已獲四連勝！不論是司法訴訟，還是行政審議，NET 都敗訴或遭駁回。簡要說明如下：

1. 大日公司提起民事訴訟：敗訴！

大日公司對市府提起民事訴訟，請求市府支付東岸商場 2 至 4 樓增建費 5000 萬元。基隆地院認定，「東岸廣場係由大日公司提出變更營運計畫所增建」、「基隆市政府與大日公司約定由大日公司出資」、「系爭建物完成後闢為商場，由基隆市政府取得所有權」以及「增建部分納入後續委託營運範圍，由大日公司營運」等，因此判決大日敗訴，市府不須支付增建之費用。

2. NET 聲請民事假處分：駁回！

NET 主張商場 2 到 4 樓為其出資增建，擁有所有權，對法院聲請民事假處分。法院認為，NET 不僅沒有提出其他證據證明有假處分的急迫性，即使遭受權益損害，也可在訴訟確定後請求賠償，應無「不可彌補之重大損害」可言，因此駁回 NET 提出的假處分聲請。

3. NET 聲請行政假處分：駁回！

NET 主張東岸商場的權利受侵害，因此向高等行政法院聲請行政假處分。法院認為，以目前事證，無法判斷 NET 公司最終勝訴的可能性較高；且市府依法所

為的決定具有高度公益性，較之 NET 因假處分所得的利益，尚難認為有應核准其聲請之必要，因此法院予以駁回。

4. NET 向財政部提出申訴：駁回！

NET 不服東岸商場 ROT 促參案的甄審及異議處理結果，向財政部提出申訴。財政部經詳審基隆市政府辦理 ROT 案之程序後，判定 NET 主張係屬主觀見解，且欠缺客觀事證，不足採信，NET 之申訴無理由，財政部予以駁回。

綜上，市府不僅在司法訴訟上獲得三連勝，行政機關的審議結果也勝出，足見市府自始至終都是依法行政，站得住腳！NET 僅是企圖透過各種手段與程序，混淆大眾視聽。市府將持續守護市民財產不被財團侵佔，也呼籲全體市民支持國樑依法守護市產的決心！

(二) 加速汰換老舊大型公車 響應「2030 公車電動化」目標

「公車老舊」是長期以來基隆市民感受甚深的一大問題，根據公車處的統計，111 年底時，車齡 10 年以上的老舊公車比例，約占全市公車的 42%，平均車齡則達到 11 年。

國樑上任之後，中央政府因公車電動化目標，自 112 年起交通部公路局即未再補助購置柴油低地板大客車新車，市府於是在 112 年度編列追加預算 6,220 萬元購置 50 部中古公車應急，並且按車輛出廠年份先後逐步汰換，減低平均車齡，目前為止已完成交車 23 部；也進行了車輛的內部裝修與全面加強檢修，藉此等應急措施，減少市民不便。迄今，不僅車輛總數自 155 輛增加至 163 輛，平均車齡也已從 11 年降低為 9.25 年，10 年以上老舊公車比例也曾在 113 年 5 月下降至 35%。

配合中央推動「2030 市區公車全面電動化」，市府也已規畫全面將舊有大型公車汰換為全新電動公車，預計113年底前提送計畫，向中央政府爭取經費補助，同時自編預算因應；預計1次採購、分年交車，將公車處的123輛大型公車汰換為全新的低底盤電動公車。並規劃設置8處充電場站，包括變電設備、充電樁、場站地坪整理及駕駛員休息室等。此外，市府也將編列優化公車路網、改善營運績效研究案的預算，作為評估調整路線與站距的依據。透過各項短、中期的計畫與作為，以提供基隆市民更便利舒適的公共運輸服務。

(三) 一步一腳印 逐步推動落實「亞洲最有愛城市」

國樑上任以後，秉持「以人為本」的理念，從市民週遭需求出發，多面向提升與改善市民的生活環境及品質，推動多項具體政策，落實「亞洲最有愛城市」理想！

1. 推出「乾淨家園」與「寧靜街坊」專案：

針對沒公德心的鄰居亂丟垃圾、造成環境髒亂，或是改裝機車深夜飆車、製造噪音，相信是許多市民深惡痛絕的事情；卻往往因執法力度與規定罰則無法落實，長年未能改善。

國樑為維護多數市民的權益與生活品質，上任後分別推出「乾淨家園」與「寧靜街坊」專案，除加強現行法之執法取締，且為更有效達成政策目標，修訂自治法規、提高罰鍰，期能一步一步嚇阻僥倖、無公德心之人，並建立民眾正確的守法觀念，還給市民一個乾淨、寧靜的家園環境。

2. 推動「行人友善」政策、實施「騎樓整平」計畫：

「行人零死亡」是國樑希望達成的城市治理目標，基隆市因為地形限制，路幅多偏狹窄，行人通行

環境也不理想。上任市長後即率先推動「行人友善」政策，包括：嚴格取締汽機車未禮讓行人、路口處劃設「綠底行人穿越道」、實行人人早開時相、並在行人穿越量較大的路口「加大行人號誌燈」，讓民眾平常走路或穿越路口更加安全，事實上這些措施也得到顯著成效，大幅降低行人事故死亡率。

同時，我們也積極推動過去數年未落實的「騎樓整平」計畫。基隆因氣候多雨，加上道路高低不平，常有市民反映因騎樓不平又濕滑而跌倒；所以，國樑力推「騎樓整平」，讓不分男女老幼的市民朋友，都能有安全的步行環境！目前 4 年期的騎樓整平計畫，第 1、2 期工程皆已完工，第 3 期工程也將於今年第四季開始施工，在主要市區道路，將陸續完成騎樓整平順平，展現國樑市政團隊的效率與用心。

3. 兌現「公益青年電動機車方案」政見，減輕上萬青年生活負擔：

國樑上任後，在兼顧財政規畫的前提下，即開始推動「青年公益電動機車」的政策。因應當今世界追求淨零碳排之趨勢，基隆率先邁出重要的一步，市府希望透過相關措施，讓基隆變得更乾淨、更宜居；廣納各界意見後，陸續推出電動機車 2.0 與 3.0 方案（將原 1.0 方式做一些精進調整），至今累計已有上萬基隆青年提出申請，市府也積極陸續交車中，政策執行成效良好。

此外，對於傳統機車業者的心聲，市府團隊也相當重視，積極與在地傳統機車業者溝通，研議汰舊補貼的方案，鼓勵車行進行技術及產業升級，並標示「電動機車友善車行」，逐步推動「油電轉型」，除了趕上

時代的演進，更是打造基隆成為友善、整潔城市的重要一環。

4. 一區一室內兒童樂園、提升兒少婦幼福祉：

為因應基隆多雨的天候，國樑上任後，領先全國宣示「一區一室內兒童樂園」，陸續於七個行政區各設立至少一座室內樂園，不同主題及遊具設施的空間，兼具娛樂與教育功能，不僅能讓孩子們玩得盡興，也讓基隆的年輕爸媽們多一個寓教於樂的場所能帶小孩去。

此外，包括辦理基隆「好孕乘三」計劃，補助孕婦產檢車資、營養品與治裝費。訂定學校午餐自治條例，把關學童營養午餐食安，同時提高營養午餐補助費用至雙北水準，自設廚房午餐費達 70 元，團膳的午餐費達 80 元。於基隆車站打造街舞空間 NANA PLAZA，為喜歡跳舞的青少年提供完善安全的練舞場地，並鼓勵充滿健康活動的舞蹈運動。

5. 建置線上健康照護平台、提供親子與長輩即時諮詢服務：

113 年 3 月，市府首創且是全國第一的「基隆親子照護平台」正式啟動，國樑身為一名父親，能深刻體會很多家長因夜半時分小孩突發病痛而無助慌張的心情；因此，責成衛生局首創「親子照護 LINE 線上諮詢平台」，由具處理兒童相關疾病的專業醫護人員提供「即時線上諮詢」，給予家長便捷的醫療諮詢服務；該平台推出後，得到許多市民朋友們的熱烈迴響，認為助益甚大。衛生局接續於 8 月份推出「基隆長輩照護平台」，同樣是由具有老年相關疾病專業的醫護提供 24 小時 LINE 即時線上諮詢，協助長者解決或改善健康問

題。

照護孩子與長輩的健康，是「少子化」及「高齡化」的社會必須正視的重要議題，國樑市政團隊一步一步踏實施政，提供最能貼近市民需求的措施與服務；「亞洲最有愛城市」絕非一個口號，但需要點滴累積，這是國樑對自己與團隊的深切期待。

6. 結合文化與音樂元素、打造北台灣音樂城市：

音樂，是城市生活的重要元素。國樑上任後，開始積極將音樂元素導入本市，朝打造基隆成為北台灣音樂城市的目標邁進。

112年底市府舉辦「最愛基隆」年終演唱會，是市府首次主辦的大型室內演唱會，以溫暖、有愛為主題，邀請「城市代言人」安心亞與台灣本土饒舌天團玖壹壹等7組超強卡司演出，市民參加十分踴躍。113年5月，「愛嶼搖滾 LOVE ROCK」音樂祭則是首次有國門廣場、海洋廣場「雙舞台」登場演出，活動為期兩天超過20組歌手及樂團開唱，吸引數萬人朝聖搖滾音樂的魅力。

113年7月，市府攜手必應創造公司將沙灣歷史文化園區打造成融合音樂、文創的多功能園區「B' IN LIVE SPACE-KEELUNG」，讓到訪市民感受時光足跡與流行產業交織而成的視覺饗宴。113年8月，市府舉辦首屆「基隆浪曲嘉年華」，活動結合音樂、海洋文化與地方特產特色，由徐佳瑩、陳勢安、舞思愛等多位人氣歌手輪番登場，為觀眾帶來的連續兩天的文化音樂盛宴。

7. 重視城市美學、重新展現城市風貌：

國樑自任立委時期即關切城市風貌與都市更新的問題，一就任市長便責成設立「都更專案辦公室」，希

望藉由專責且專業的人力，積極推動都市更新！也因市府給予聯宏社區及安樂一期六號基地等民間自辦都更案大力的行政協力，助其順利進行，使得這些多年無法開展的都更案得以逐一邁出腳步，逐步達到老舊市容更新的目標。

同時，為提升城市美學、美感，也在本市各區推動「城市彩繪」計畫，除市府本身持續進行公有或私有的設施建物牆面彩繪，更與其他機關或民間企業協力，如基隆港務公司，期能展現煥然一新的城市色彩。除此之外，也藉由拆除使用率低的老舊天橋、推動電線電纜的地下化等多項作法，來清理城市天際線，讓市民抬頭可見開闊清晰的視野，目前已完成南榮國小前天橋拆除及崁仔頂路口電線電纜地下化工程。

（四）提升罷免案投票率 才是真正體現民主的價值

選舉、罷免，同為憲法賦予人民的參政權。「選舉制度」是透過公民一票一票選賢與能，投給理想中的「候選人」，經由公平、公開、公正的選舉程序，選出相對多數人認同的「當選人」；如果說，這就是憲法賦予人民「選舉權」，以實現民主的一項制度設計，那麼，「罷免」呢？「罷免」也是人民參政權，同樣也是憲法對於實現民主的一項制度設計，但因為種種因素，民眾對於「罷免制度」卻十分陌生，不僅不清楚相關規定，甚至理解多有錯誤。

除了因為人民面臨罷免投票的經驗值極低（基隆市甚至未曾辦過），加上選務機關辦理選舉的態度是相對積極的，透過各種管道廣為向民眾宣導，包括選舉的意義為何？選舉權如何行使（如何投票）？選票樣式為何？鼓勵選賢與能的標語不斷放送，希望提升投票率，民眾

都可以充分接收到這些訊息；再加上舉辦選舉的頻率頗高，一般民眾對於「選舉」幾乎毫無懸念地可以正確行使權利。

然而，相反地，民眾對於「罷免權」在憲法制度上的設計與意義，以及「罷免投票」實際上如何行使等，都很陌生；選務機關顯然對於罷免宣導，採取消極、「冷處理」的態度，幾乎不加宣導、不教育民眾相關資訊，也不鼓勵民眾投票，因此間接導致近年來在各縣市的罷免投票率皆偏低。

國樑以為，既然要辦罷免投票，就應該要比照辦理選舉時那樣，廣為向民眾宣導罷免的法規與權力行使方式，以及罷免所產生的法律效果，讓民眾在資訊充足且認知正確的狀態下踴躍投票，一票一票地展現真實的民意，這才是成熟的民主社會應有的態度與做法！

國樑在此呼籲，每位信仰民主價值的市民朋友，都應該要出來投下您的一票！不論您是要投下「同意罷免」，或是「不同意罷免」，都要出來投票！「提升投票率」才是真正地民意展現！每個人的意向都應該在投票結果上表達，才是真正體現民主的價值！千萬不要讓少數民意，決定了這場罷免的結果！

四、罷免活動期間之起、止日期及每日罷免活動之起、止時間：

(一) 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3 日至 10 月 12 日。

(二) 時間：每日上午 7 時至下午 10 時。

主任委員 李進勇